

证券代码：871132

证券简称：百联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

源承销保荐

苏州百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推选董事刘丰主持会议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721,7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6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721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721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721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721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3-01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8,721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炜衡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何骏、黄玉兰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百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市炜衡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百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百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9 日